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锅炉改造工程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采购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锅炉改造工程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采购（以下简称“本项目”） 已由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关于呼和浩特分公司更新购置环保锅炉项目立项和实施有关事宜的批复》（内高路计发〔2021〕20 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招标代理为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采购进行国内竞争性公开招标，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2. 合同包划分及供货期限

2.1 合同包划分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锅炉改造工程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采购招标共划分为 **1** 个合同包，具体合同包划分见下表：

合同包号	所辖分公司名称	项目地点	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套）	备注
GLCG-1	呼和浩特分公司	白塔收费所	2	产品选用冷媒为：R410a。技术参数见“第五章技术要求”空气源热泵机组（2）的技术性能。
		旗下营收费所	3	
		昭君收费所	2	
		110 国道卓资山收费所	5	产品选用冷媒为：R410a。技术参数见“第五章技术要求”空气源热泵机组（1）的技术性能。
		呼和浩特收费所	1	

2.2 供货期限：**自签订合同书之日起， 10 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保证供暖**。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合同包要求投标人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供货经验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资格和能力的生产厂商或经销商，若为经销商必须提供其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具备下列条件：

（1）生产厂商：

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至少完成过 1 项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的供货经验。

（2）经销商：

①具有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内容中应写明该授权委托书是本项目的唯一授权）；

②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至少完成过 1 项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的供货经验。

3.2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公告附件**。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包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一个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自身或委托一个经销商参加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形式的“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5．报名方式及招标文件获取

5.1 报名方式及报名时间：本次招标采用实行电子在线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8** 月 **4**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在线报名，报名审核通过后方可支付招标文件费，将招标文件费支付凭证上传后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如因投标人未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上传支付凭证导致报名不成功，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获取招标文件流程

5.2.1 登陆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至【主体免费注册】注册公司账号、【个人免费注册】注册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最新采购招标公告→本项目招标公告→【我要报名】→编辑报名文件：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 →检查确认报名→等待审核→审核通过且招标文件发出

后→投标人登录个人账号在单位空间急办事项中接收并上传标书费支付凭证→待审核通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上传以下报名资料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彩色扫描件；

（2）近 3 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至少完成过 1 项空气源热泵供暖系统的供货经验的合同书原件扫描件；

（3）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彩色扫描件（经销商投标时需提供）；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内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亲自购买除外）、经办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5）能体现投标人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联系方式彩色扫描件。

5.2.2 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5.2.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1000** 元。招标文件费应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在汇入招标文件费时，请在“银行汇款凭证”用途、摘要处填写参与本次投标项目的标段编号。购买招标文件账号：

收款单位：**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呼和浩特新城区支行**

账　　号：**1500 1706 6320 5250 1485**

行　　号：**1051 9107 1081**

5.3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

首先请用户先注册并完善好公司账号、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的相关基本信息资料并申请验证后，由授权人携带以下材料原件到现场办理信息库入库审核及（CA）数字证书或联系平台邮寄至办理地址由工作人员办理后寄回：

营业执照（原件或扫描件）；

开户许可证（原件或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印章采集页（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数字（CA）认证→印章采集页模板）；

办理 CA 授权委托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法人授权委托书）；

平台使用诚信承诺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诚信承诺书）；

注：必需授权委托人本人办理此相关事宜（如遇不符将不予办理）

办理 CA 详细资料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CA 数字认证】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的具体规定，按照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规定为准！

平台联系电话：15661034230、15661264230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商品交易中心对面），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8:00（北京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6.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登录各投标单位账号完成提交。

6.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00**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解密截止时间：**2021**年**8**月**19**日上午**9:30**

6.4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上午 **9:00-9:30** 在**使用装有 CA 驱动**的电脑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并安装 IE11 浏览器**，如有任何问题请及过联系平台工作人员）。

6.5 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解密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需提交金额为人民币 6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6.7 **投标人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3）提供虚假资料的。

6.8 因各所站地域温度、建筑物保温条件有差异，为确保供货质量及供暖效果，要求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勘察。如因投标人未进行现场勘察造成的供货质量或供暖效果不合格，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9 如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每延迟一天需按照中标金额的 3%向招标人支付延迟交付违约金，给招标人造成严重损失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招标人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如中标人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后，经招标人使用并进行现场验收未达到合同约定供暖要求的，招标人不予支付货款，并有权终止或解

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如设备在一个采暖季使用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或未达到合同约定供暖要求的，招标人不予支付剩余尾款，并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上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www.nmjt.gov.cn**）；

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呼武公路零点五公里处

电　　话：**13294812221**

联 系 人：张岩

招标代理：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 8 号

邮　　编：**010051**

电　　话：**15771358519**

传　　真：**0471-3680308**

联 系 人：吴先生

网　　址：**www.nm-highway.com**